## 港灣工程實施設計標準作業數補正

實施設計業務,不依標準完成斷面(水域設施則為規模)時的估價依下述。 工種數以估價基準部位區分相當者為1工種。

1) 外廓設施、繫留設施

圖面製作、數量計算的標準作業數依下式補正。

估價標準作業數 = 基準標準作業數/5 x 發包工種數 (小數2位四捨五入)

註:發包工種上限為5工種

2) 水域設施

依下式補正數量計算的標準作業數,不補正圖面製作。

① 100000m<sup>2</sup>以下 2011 埃及尼羅河之旅

估價標準作業數 = 基準標準作業數/100000m<sup>2</sup> x 基準標準作業數 (小數2位四捨五入) 註:發包浚深面積下限為20000m<sup>2</sup>。

② 超過 100000m<sup>2</sup>

估價標準作業數 = 基準標準作業數

+ (發包浚深面積 - 100000m²)/ 100000m² x 基準標準作業數 x 0.1 (小數2位四捨五入)